日

杨刚

国内的一些名山会在公历或农历的年末岁初辞旧迎新的时候举办登山活动，在主峰迎接新一年的第一缕阳光，让元旦、春节的仪式感别有韵味。我曾经就在过往的元旦登过北岳恒山、沂蒙山、西岭雪山等，感受新年阳光的温暖，在山顶极目风流云散。

“旦”是汉语常用字。除了元旦，经常用到的词还有旦夕、一旦、花旦、通宵达旦、枕戈待旦、信誓旦旦等。

文字学家一般认为“旦”字最早见于商代甲骨文。在殷墟出土的甲骨上，“旦”字的上部表示“日”，下部表示地面。因为甲骨文是刀刻的，古人契刻弧线不容易，所以“旦”字“日”的部分外沿多为直线，看上去呈多边形而非今日楷书的四边形。“旦”字的下部在甲骨文中也像个多边形而非今天的横画。到小篆定型，“日”下部分变成了一条横线。“旦”全字构形的意思就是太阳正从地面升起来，意即天亮、早晨、破晓。

《诗经·郑风·女曰鸡鸣》中描绘了一对年轻夫妻的对话，“女曰鸡鸣，士曰昧旦。子兴视夜，明星有烂。”我们耳熟能详的北朝文学《乐府诗集·木兰诗》中，“旦辞爷娘去，暮宿黄河边。”这里的“旦”字都是指天亮、破晓。

“旦”由本义引申出“白昼”，像《文选·扬雄·解嘲》中的名句：“旦握权则为卿相，夕失势则为匹夫。”引申出“明亮”，如《尚书大传·虞夏传》：“日月光华，旦复旦兮。”引申出“某一日”，如《战国策·赵策四》：“一旦山陵崩，长安君何以自托于赵？”“旦”也特指农历每月的初一。《尚书·大禹谟》：“正月朔旦，受命于神宗。”旦望，即朔望，农历每月的初一和十五；旦会，农历初一的朝会。“旦”被借用后成为戏曲角色里的专有名词，指传统戏曲中扮演女子的角色，即旦角。女主角称正旦，还有副旦、贴旦、外旦、小旦、大旦、老旦、花旦、色旦、搽旦等。

关于“旦”字，也有学者认为出现时间或许比商代甲骨文还早。1959年，考古学家在山东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和宁阳县磁窑镇发掘了大汶口遗址，发现墓葬、房址、陶窑等遗迹100余处。在这处约6100至4600年前的新石器时代晚期遗址中，有一件陶尊的腹部保存下了一个日出造型的符号，下部为山峰，上部是太阳。有人认为这是祭天的图腾，是古人太阳崇拜的符号化，还不能确定为文字。也有学者认为，这个山峰上日出的图案就是比殷墟甲骨文还早的“旦”字。成熟文字甲骨文之前理应还有早期文字，这是学界的共识，但是具体形态至今没有定论。大汶口遗址陶器上的符号可能就是更早的“旦”字。

从大汶口遗址的符号可以推测，山峰上看太阳初升古已有之。作为中国的地理标识之一的北岳恒山，从古至今也是看日出的重要场景，至于元旦或春节在恒山之巅迎接蓬勃日出自然就更富有文化内涵了。

岳，《说文解字》释“古文象高形”，为高山之意。“东，岱；南，霍；西，华；北，恒；中，泰室。王者之所以巡狩所至。”在生产力低下的古代，“山川为天下衣食”，崇山峻岭的雄伟壮阔以及动物植物等生活生产资料的提供，让古人心生敬畏并赋予了山岳“神”的地位。在“国必依山川”的共识基础上，周代时五岳成为名山的最高代表，并制定了山岳祭祀礼仪。秦汉，五岳正式纳入了国家祭祀系统。此后，五岳逐渐凝结成了中国人的一个山岳文化情结和国家政治隐喻。也正是因为政治的原因，古代的南岳、北岳才发生了移祀，至今一些地方还有人争论何为南岳、哪里是北岳。其实，当我们从漫长的五岳祭祀历史来观察时就会感到，今天的南岳、北岳归属争论并没有多大意义——时移势异其变必然。

魏晋南北朝时期战乱频繁，北魏帝王崇尚中原文化并以统一天下为志向。天兴元年(398)拓跋珪定都平城就依照华夏的郊祀传统，立坛兆告祭天地。泰常三年(418)明元帝拓跋嗣确立了以五岳四渎为首的山川祭祀格局。《魏书》记载，“立五岳四渎庙于桑乾水之阴，春秋遣有司祭，有牲及币。”将五岳与四渎聚于一庙而祭当属拓跋鲜卑的礼制创造，可以体现出这个从北方而来的异族政权对周礼思想的接受，也表达着他们的宏大政治追求。

当然，今天地面上无存北魏时代的五岳四渎庙宇，但是文字留下了永恒的印记，让后人畅想走出嘎仙洞的拓跋部一路迁徙一路接受中原文化一路志向越来越恢弘——他们梦想实现南北统一，梦想其首领就是华夏大地上各民族的帝王。透过五岳四渎之祭，有助于我们进一步理解拓跋珪迁都平城、拓跋宏再迁洛阳，直至将一个族群融入华夏血脉之中。

北魏时，北岳恒山祭祀地点在今天的河北曲阳县西北大茂山。《汉书·地理志》颜师古注，“恒山在上曲阳西北”。广义的恒山，跨越山西河北，为地接山西高原与河北平原的东西绵延山脉；狭义的恒山就是对应的山峰，即大茂山。孝文帝迁都洛阳后，北魏的疆域面积进一步扩大，遣使祭祀五岳四渎的机会和次数大增；南朝的疆域则日渐局促，岳渎祭祀的困境也打击着南朝士人对本朝正统所持的信心。孝文帝英年早逝，虽然北魏政权后来分裂，但是北魏确立了稳定的郊祭体系，这为日后隋朝统一南北、整合山川祭祀制度做好了铺垫。唐宋承袭隋代制度，并对五岳神祇封爵；明清时期，进一步落实“天子居中”“岳随都定”思想，完成北岳移祀山西浑源，终成今天的五岳格局。

北岳，被视为五岳中镇守北方的山神。金元定都北京，汉代以来的曲阳北岳就处在了国都之南，北岳移祀成为朝堂之议。《金史·范拱传》记载，大定七年(1167)，有人提出“今既都燕，当别议五岳名”。虽然当时没有重新确定五岳，但给大茂山的地位带来一定影响。

明朝弘治六年(1493)，兵部尚书马文升上《题为厘正祀典事疏》，论证舜置五岳五镇，“北封恒山为北岳，在今大同府浑源州。”宋王朝因为割让北方土地给契丹失去北岳，才依托飞石传说改在曲阳祭祀。既然成祖迁都北京，就应该修正在京都之南祭祀北岳的问题。后来嘉靖、万历年间有人提请改祀北岳于浑源州，都依托了马文升的观点。明代的皇帝虽然没有点头，但是浑源北岳观点日渐占了上风。

明代著名旅行家徐霞客在其日记里只认同浑源北岳。崇祯六年(1633)，48岁的徐霞客北上专程游山西，先上五台山后登恒山，前后共7日。《游恒山记》对恒山推崇备至，游历过程记述细致，成为经典美文，并入选中学语文课本。较徐霞客年长79岁的另一位南方人何镗在《古今游名山记》中同样认同浑源北岳说。在喜好游览的明人笔下纷纷描绘浑源北岳的现象说明，不仅当时文人认同浑源北岳，民众也基本以此为共识了。明末，记述水马驿站、行程里距、各地道路起讫分合的商旅工具书《一统路程图记》就说，“北岳恒山，古北岳乃在浑源州南二十里”。

到了清顺治十七年(1660)，顺治皇帝根据大臣上奏，批准“移祀北岳于浑源”。从此，曲阳北岳的国家祭祀功能正式终止。现在的大茂山已经没有什么重要庙宇建筑，只是一座普通的山；曲阳城里的北岳庙虽然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但风华早已不再。

今天的北岳不及其他四岳的知名度，游客数和旅游收入也相对较少。《中国国家地理》2019年第12期的一篇文章说，“如今，曾经咄咄逼人的浑源恒山也似乎有些黯然失色”。不过国山的资源优势还是明显的，无论是在元旦、春节或者日常，站在恒山之巅看东方破晓、晨光绽放，必然会胸生磅礴之气，天地间一切似乎焕然一新；眼前或许还会浮现新石器时代陶器上的日出山峰刻画符号——无论它是“旦”字还是太阳崇拜表达，我们都能从中感受到汉字文化的生生不息和中华文明的盈盈生机。“旦复旦兮”，沐浴着高山日出之光，我们要做的自然是如朝日之喷薄。

风中的思恋 盛利者 摄

美好的春联

耿艳菊

街上买年货的时候，看到一对母子，他们走在我的前面，母亲手里提着一个塑料袋，袋子里装着一沓红纸，孩子手里拿着两支毛笔。他们说着笑着边走边聊，孩子更是开心，走两步就要跳一下。

从母子的聊天里，我知道这孩子学了书法，今年春节家里的对联，他母亲不打算买现成的了，打算让孩子自己写。孩子对这个郑重的任务又自豪，又有点担心，怕写不好辜负了母亲的心意。他母亲一直在笑着鼓励他。

热闹的街市，熙攘的人群，大家手里大包小袋提着各种各样的年货，唯有这对母子让我印象深刻，觉得既特别又亲切。

特别之处在于，他们令我感受到大家内心深处对传统文化的深深的敬意和虔诚。无论时代怎么发展，在我们很多人的心里，对于那些美好的传统始终保持着热情和初心。其他的不说，只是春联这一项，就充分展示了浓郁的年味和传承，而新年的那份喜气也饱含在了红红的春联里。

而今我们用毛笔写字的时候少了，春联上的文字也渐渐变成了印制精美的印刷体，可是家家户户过年，必然要买的年货就是春联。红红的春联不仅喜气，而且春联上的每个字都蕴含了我们对新的一年的期待和祝福。那些会写毛笔字的人呢，在喜迎新年的时候，就多了一份庄重和幸福。每个字都是自己一笔一画写在大红纸上的，写下的时候心情是虔诚激动的，当在新春佳节里看到贴在门扉上的自己亲手写下的春联，那种心情是多么的美妙。

而我对这对母子感到亲切之处，在于我也曾经有过这样美妙的经历。

也是和这个男孩差不多大的年纪，十来岁的时候，那个寒假，父亲教我写毛笔字，要我好好练习，过年的春联要让我写。过年的春联一向都是父亲写的，我只是在旁边看着，偶尔帮父亲按着红纸。写春联的任务交给我让我很是自豪，心里充满了期待，每每练习的时候，总是很郑重认真。

盼啊盼，终于盼到了大年二十九的晚上，那是家里每年写春联的时候，因为第二天是大年三十，写好，晾干，就该贴春联了。吃完晚饭，父亲在堂屋的大方桌上展开一大张红纸，裁成大小相等的条幅，又细细地为每个字折好位置。他按着红纸的一角，亲切地对坐在对面的我说，开始写吧。

要写的春联内容早已练习了很多遍，我心里默念着——上联：春满人间百花吐艳，下联：福临小院四季常安，横批：欢度春节。明明很熟，可下笔时，却怕自己写不好。尤其是一家人站在旁边看着我，我莫名地有些紧张。

大家你一言我一语，一直鼓励我。我深吸一口气，落笔就写，竟然写得特别顺畅。很快，桌子上就摆满了我写的红红的春联。父亲又裁了一沓红纸，让我写了很多“春”字和“福”字。

第二天早上一起来，我就赶忙跟在父亲后面忙前忙后贴春联。一会儿，朴素的院子就换了模样，门上，树上，到处贴着我写的字，喜气洋洋的，每个带着墨香的字都宛若花朵那般芬芳美好，盛开在我们的小院里。

现在想来，那字很是稚嫩，歪歪扭扭的，可是一家人都觉得好，父母也不怕亲戚邻人笑话，他们觉得过年手写春联是传统文化美好的传承，孩子认真写了，让孩子的成长多一份经历，就是最好的春联，最好的祝福。

迎春杂咏

郭永忠

清洁

寄期明日一红轮，
白壁窗花装饰新。
更借无情笤帚力，
门前净扫旧浮尘。

楹联

红纸书金深意存，
新联气势压前痕。
更因左右分平仄，
韵唤春风敞入门。

祭灶

灶口通红星火跃，
敬神爆豆两三勺。
风来雨去庶含辛，
话少话多休白嘚。

守岁

除夕千声爆竹脆，
满天流线银光慧。
星君此刻讲公平，
长幼人人添一岁。

窗花

旧棂新纸贴家家，
夺目春红满福爬。
庭院虽栽桃李树，
最先欣赏是窗花。

喜鹊

鹊知九域又逢春，
风舞枝头歌唱新。
报与人间多好事，
家家闻喜接良辰。

诗二首

闫关山

小老杨

个矮性刚强，人称小老杨。
新枝储露雨，老骨傲风霜。
有鸟常相伴，闻雷也欲狂。
扎根贫瘠地，固土列成行。

大雪随吟

节令随风至，琼花塞北无。
斟杯茶味淡，酌句笔头枯。
老舅屠肥豕，华筵缺俗儒。
驱车添逸兴，逐日醉归途。

冬

郭继生

朔风漫天舞，
寒月冷云涯。
草凝霜露白，
窗结冰棱花。

爱好如钙

蔺丽燕

作家汪曾祺说：“一个人不能从早写到晚，那样就成了一架写作机器，总得岔乎岔乎，找点事情消遣消遣，通常说，得有点业余爱好。”生活是一盘菜肴，爱好如盐，让生活有滋有味。人生是一轴画卷，爱好似色彩，让人生富丽斑斓。人生一世，虽不过百年，若有点业余爱好，这百年岁月便少一些索然无味、单调苍白，自然，也就好玩多了，有趣多了。

生活中，总要爱着点什么，恰似草木对光阴的钟情。高强度、快节奏、大负荷，已然成为很多人的生活常态。忙忙碌碌，为的是养家糊口。八小时之外的时间，若只想着躺平，岂不辜负了活着的美意？

我的一位学生，二十岁出头，风华正茂，青春可人。作为理发师的他，上班的时候是理、染、烫、剪、吹，下班的时候，则是一身简单的装备、一辆山地车。加入了骑行团的他，与诸多爱好骑行的朋友们，一路看山看水，不仅饱览了胜景，更开阔了视野，愉悦了心情。

清人张潮有言：“花不可以无蝶，山不可以无泉，石不可以无苔，水不可以无藻，人不可以无癖。”这里的“癖”，可解为“癖好”，即爱好是也。这句话是说，鲜花有蝴蝶作伴才更娇艳，青山有清泉相随才更幽深，石头有青苔相依才更唯美，溪水有浮藻相生才更灵动。自然万物都需要一点点缀，何况人乎？有人会觉得，既然是点缀，那美衣华服就可以，香车豪宅也可以，箱包配饰还可以。但是，美衣华服有褪色的时候，香车豪宅有损坏的时候，箱包配饰有过时的时候。真正能够为人生点缀、让生命添彩的，大概就是一个人纯正高雅富有正能量的爱好。画画、书法、钓鱼、跳舞、徒步、骑行、登山、游泳、读书、烹饪……

培植爱好的过程，是静心的过程，是提纯的过程，也是学习的过程，提升的过程。忙碌的生活，繁杂的工作，以及来自四面八方的小意外、不如意，常常令人烦恼、压抑、纠结、伤心、痛苦甚至是绝望。这个时候，昔日一点一点培植起来的爱好，就派上了大用场，可发挥大作用。

郑板桥癖好兰竹，“专画兰竹，五十余年，不画他物”，他以兰竹为知己，常常在画中诉衷情。他在画上题诗：“君是兰花我竹枝，山中相对免相思。世人只作红尘梦，哪晓清风皓露时？”风雅的爱好，怡养了性情，更成就了一个了不起的画家与文人。作家伊北在《流苏与娜拉》中曾写道：“张爱玲去世后，留下的遗物不多，最显著的是三样：手稿、假发、口红。写作是安慰内心，假发是抵抗岁月，口红则是展现给世界的一抹亮色。”爱好，美的爱好，脱俗的爱好，可以赋予生活以意义、生命以重量、人生以高度、岁月以价值的爱好，不就是人们展现给世界的一抹亮色吗？这一抹亮色，照亮了黯淡，唤醒了死寂，打破了僵硬，温暖了寒凉，饱满了干瘪。这一抹亮色，让人生的原野上，杂花生树，草长莺飞，春意盎然。

梁启超说过：“凡人必常常生活于趣味之中，生活才有价值。”生活趣味不在别处，在一饭一蔬，三朋两友，四时风物，和能终生习之不倦的爱好之中。教书之余，我最大的爱好是写小文，慢跑步，乱翻书。写文的过程中，在梳理，也在反思。一面是回忆，一面是未来。文字凝结成珠，在时光的颈项上，闪闪发光。跑步让身体得到了最大程度的放松。晨昏晴雨，春夏秋冬，身体在路上的感觉，真好。而读书，则能让心真正静下来。读别人的故事，观照的是自己的点滴人生。

培植爱好，就是为精神补钙。人这一辈子总得有一两个爱好，才能抵御岁月风霜，才能对抗生活的杂乱与琐碎，保持热情积极向阳的心态。细细想来，无论到了哪个年龄段，都应培植爱好充实自我，把空闲时间全身心投入到爱好之中，才能滋生出对抗岁月沧桑的勇气和自信。

择一事成癖，择一好终老，无关金钱名利，只求内心欢喜。当你沉浸其中，怡然自得，生活也将趣味盎然，活色生香。

渐行渐远的乡愁

吴守金

住在县城，从早到晚，不知道要听到多少种类多少次数的叫卖声。

小区门口卖豆腐的叫卖声是悠长有节奏的，可惜现在实际上已不大能听到，只看到那位老人在静静地等候顾客扫码付钱。

卖羊杂和粉丸子的是用电喇叭录好的声音：“纯羊杂，十五(块)一碗；粉丸子，十块一袋！”如此反复，不曾停歇，清脆的女声方言别有风格。

我以为这样的吆喝声很有意思。这正是乡愁，也是人间烟火的味道。事实上，现在由于网络的方便或冲击，这种独具特色的叫卖声正在逐渐退化和消失，也许在不久的将来，人们买东西再也听不到这种熟悉的吆喝声，再也难以听见这种亲切的乡音，只要躺在沙发上通过手机点击下单便可以轻松完成，就像现在点外卖一样。

然而网络和手机给人们带来方便的同时，也正在加速传统习惯和记忆的消失，这就让像我这样开始到了怀旧年龄的人有点不知所措，原本就模糊不清的往事记忆，变得更加无处追寻。

而正在离我们远去的，又何止那带着乡音的叫卖声。“小时候，乡愁是一枚小小的邮票。我在这头，母亲在那头。”余光中这样理解乡愁。我们这代人对于邮票还有概念，而现在的好多孩子已经不知道什么是邮票了，取而代之的是无处不在的快递单号，许多充满烟火味道的痕迹正在逐渐淡出甚至已经淡出人们的视线、淡出人们的记忆。

我还杞人忧天一样地担心，将来的人们还会不会叫卖、会不会写字、会不会读书、会不会劳动、会不会思考……程序化、网络化的习惯会不会影响到人类大脑的进化和肢体的发达，这当然不得而知。

真的不知道若干年后，旧的乡愁是否会被记住，新的乡愁又会是什么样子。然而正在变化和消失的又何止是乡愁……

本版投稿邮箱 Email:dtyungang@126.com

本报地址：御东行政中心21、22层 | 邮编：037010

责编 熊克芳 左婴 版式 李园